

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 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  
1.4 万吨精细化工中间体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开方式.....	8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6 诚信承诺.....	14

# 1 概述

我公司在正式委托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环评报告编制工作之后，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官网信息公开栏目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2/t20201221\\_553746.shtml](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2/t20201221_553746.shtml)) 对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 1.4 万吨精细化工中间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一次相关信息公示，公示了项目的基本情况、我公司的联系方式、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渠道。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第一次公示情况详见图 1。第一次网上公示内容详见下文。

《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 1.4 万吨精细化工中间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公司分别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官网、荆周刊、项目拟建地通过网络、报纸、张贴公示等形式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为2020年12月21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开主要内容详见下文。

# 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 1.4 万吨精细 化工中间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的要求，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承担年产 2 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 1.4 万吨精细化工中间体建设项目的环评工作，现将该建设项目环评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 一、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 (1) 项目名称

年产 2 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 1.4 万吨精细化工中间体建设项目

### (2) 工程概况

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湖北省松滋市临港工业园枫林大道以东。

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2 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 1.4 万吨精细化工中间体生产线，并配套相应安全、环保设备设施，项目总投资 36,181.30 万元。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松滋市临港工业枫林大道以东 邮编：434209

法人：刘卫斌 联系人：祝超 联系电话：0716-6011030

## 三、评价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荆州市沙市区塔桥路新天地 B 区 9 栋 1920 邮编：434000

联系人：翁先生 电话：0716-4082210 电子邮件：61292503@qq.com

## 四、公众意见表

本次信息公示同时向社会公众征求对本项目建设环保方面的意见，公众意见表链接如下：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2/P020201221554774725828.docx>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单位或个人若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或建议，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通过信件、传真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或反映，以供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建设单位和政府主管部门决策参考。参与调查的个人和单位，可将填好的公众意见表通过快递邮寄至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也可以将公众意见调查表照片（以能看清填写内容为准）或扫描件发送至相应的电子邮箱。

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承诺公众提供的相关信息不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 2.2 公开方式

载体选取为荆州市生态环境局官网，为本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为2020年12月21日，网址为：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2/t20201221\\_553746.shtml](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2/t20201221_553746.shtml)

截图见下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有效期内，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开日期为2021年5月20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开主要内容详见下文。



# 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 1.4 万吨 精细化工中间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对年产 2 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 1.4 万吨精细化工中间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形成，为广泛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进一步做好编制工作，将项目相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示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联系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给建设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发布之日起往后 10 个工作日。

（六）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地址：湖北省松滋市临港工业园枫林大道以东（赛恩利公司北面）

联系人：祝先生

联系电话：0716-6011030

## 3.2 公开方式

### 3.2.1 网络

载体选取为荆州市生态环境网,为本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网址为: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105/t20210520\\_601548.shtml](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105/t20210520_601548.shtml)

截图见下图。



### 3.2.2 报纸

载体选取为荆周刊,为本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公示时间分别为2021年5月31日、2021年6月7日,报纸照片见下图。

# 荆周刊

国内统一刊号:CN42-0114-04 邮发代号:37-115  
2021年5月31日 第22期 总第1853期 售价 3.00元

## 刊登遗失 13997554922 公告声明

地址:荆州市沙市区碧波路15号一楼

<p><b>遗失声明</b> 刘明宏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7600063081,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高美日用品有限公司不慎遗失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240000576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南国大家装商户遗失声明**

# 荆周刊

国内统一刊号:CN42-0114-04 邮发代号:37-115  
2021年6月7日 第23期 总第1854期 售价 3.00元

## 刊登遗失 18071885686 公告声明

地址:荆州市沙市区碧波路15号一楼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p><b>遗失声明</b> 荆州开发区好客酒店不慎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421005600014430,特声明作废。</p>

### 3.2.3 张贴

选择在项目拟建地进行张贴公示,张贴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照片如下:





### 3.3 查阅情况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为联系建设单位即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地址为湖北省松滋市临港工业园枫林大道以东（赛恩利公司北面）。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上述公众参与工作情况可知，本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本次评价无需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1.4万吨精细化工中间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档活性染料和1.4万吨精细化工中间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松滋丽康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5月20日

